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Yongda Automobiles Service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永達汽車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669)

長期資產減值及財務表現更新公告

本公告乃由中國永達汽車服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關期間」未經審核的綜合管理報表及現時可得的其它相關資料而作出的初步評估，由於受到愈演愈烈的汽車市場價格戰以及宏觀經濟因素的影響，本集團針對主要包括歷年收購項目在內的若干目前表現欠佳4S門店商譽、經銷協議無形資產和房屋及裝修等長期資產，於有關期間在財務賬面上計提了非現金、一次性的減值(「相關資產減值」)，其與相應轉回的遞延所得稅負債相抵後合計約人民幣35億元左右，對有關期間本集團合併溢利及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合併總權益的影響約為人民幣35億元左右，對有關期間本集團合併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合併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的影響約為人民幣34億元左右。

根據對本集團有關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報表的評估及現時可得的其它資料，現就本次相關資產減值及對本集團財務狀況的影響說明如下：

- (1) **本次減值為一次性非現金項目**—本次相關資產減值為財務層面的一次性審慎調整，不涉及現金流出，不影響本集團日常經營和業務盈利情況，本公司也不預期未來會出現大額持續性的減值風險。
- (2) **有助於優化財務結構、提升未來盈利能力**—本次相關資產減值後，相關資產折舊攤銷壓力減輕，未來期間折舊攤銷費用相應減少，有助於提升本集團整體盈利水平。
- (3) **主營業務經營穩健**—二零二五年上半年，預計本集團售後服務收入及其毛利率與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相比保持平穩；扣除本次相關資產減值對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的影響後，本集團仍錄得經調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主要由於受到二零二五上半年新車銷售毛利下降的影響，其與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無相關資產減值影響)相比，下跌不多於60%。本集團的主營業務經營未受到本次相關資產減值的影響。
- (4) **新能源業務持續拓展**—新能源業務為本集團重點發展方向，其發展未受到本次相關資產減值的影響。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本集團新獲得了30個新能源品牌授權，新開業了7個新能源品牌網點，與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相比，獨立新能源新車銷量(含新能源品牌直銷銷量)和維修收入分別同比增長約49%和76%，預計後續將成為未來收入和利潤的重要支撐。
- (5) **運營效率維持良好水平**—二零二五年上半年，預計本集團存貨周轉天數處於合理區間；經營活動現金淨流入不低於人民幣11億元，與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相比，同比增長不低於57%，現金流未受到本次相關資產減值的影響，體現出本集團穩健管理運營資金的能力。

- (6) **財務狀況審慎穩健**—本集團資產負債結構良好，預計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不低於人民幣23億元，與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比增加不低於人民幣8.3億元，增長不低於56%；持續實現流動資產覆蓋流動負債及長期有息負債和淨資產覆蓋長期資產(抵減遞延所得稅負債和租賃物業使用權資產後)，覆蓋倍數分別約為1.1倍和1.2倍，與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比基本持平，未受到本次相關資產減值的影響；本次相關資產減值對資產負債率影響有限，本集團資產負債率仍保持在合理水平，預計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的資產負債率低於60%，與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比基本持平。以上顯示出本集團資金狀況穩健，具備較強的抗風險能力和可持續發展基礎。
- (7) **持續回饋股東**—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本公司累計回購股份達3,086萬股，耗資港幣7,483萬元，同時本公司堅持穩定和持續提升的股息政策，不受本次相關資產減值的影響，預計將派發不低於二零二四年同期的二零二五年上半年中期股息，體現出公司良好的現金流保障和對股東回報的重視。

綜上所述，本次相關資產減值為本公司基於審慎原則所做出的一次性財務處理，不影響本集團的經營穩健性與未來發展前景。本集團將持續聚焦新能源與豪華品牌兩大核心業務，不斷提升運營效率與盈利質量，採取更積極的分紅和股份回購政策，為股東創造長期價值。

董事會謹此強調，經調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按其呈列。經調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乃由本集團界定為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不包括本次相關資產減值及所帶來的所得稅和非控股權益的影響。作為一種分析工具，非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計量標準的使用有其局限性。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不應將其與本公司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報告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分開考慮，亦不應將其視為對該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分析的替代。此外，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標準的定義可能與其他公司使用的類似術語不同，因此可能無法與其他公司提出的類似計量標準相比較。

本公司仍在編製有關期間之財務業績。本公告所載數據僅為董事會基於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及現時可得之數據而作出的初步評估。有關資料尚未落實，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故可能有所調整。

本集團有關期間業績及表現詳情將載於本公司即將發佈的半年度業績公告中，預期該公告將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下旬發佈。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永達汽車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德安

中國，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i)六名執行董事，即張德安先生、蔡英傑先生、王志高先生、徐悅先生、陳映女士及唐亮先生；及(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朱德貞女士、呂巍先生及牟斌瑞先生組成。